

Ⅲ. 1989年中国国民经济

各行业发展概况

一、农、林、牧、渔和农村经济概况

种植业

1989年,中国种植业生产取得比较好的收成,突出的是多年徘徊的粮食生产有较大幅度回升,蚕茧、水果、烟叶、蔬菜等作物增产,但棉花、油料、糖料、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减产。

据统计,1989年全国农作物总播种面积219 830万亩,比上年增加2 625万亩。粮食作物面积168 306万亩,比上年增加3 122万亩,总产41 442万吨,比上年增加1 512万吨,增长3.8%,超过了历史最高1984年的40 731万吨水平;棉花播种面积7 805万亩,比上年减少497万亩,总产378.79万吨,比上年减产36万吨,下降8.7%;油料播种面积15 755.8万亩,比上年减少172.5万亩,总产1 295.2万吨,比上年减产25万吨,下降1.9%;糖料播种面积2 293万亩,比上年减少209万亩,总产5 803万吨,比上年减产383万吨,下降6.2%;黄红麻播种面积428万亩,比上年增加13万亩,总产66万吨,比上年增产12万吨,增长22.5%;烟叶播种面积2 697万亩,比上年增加365万亩,总产为283万吨,比上年增加9.9万吨,增长3.6%;蚕茧总产48.81万吨,比上年增长10.7%;水果总产1 831.93万吨,增长11%;茶叶总产53.48万吨,比上年减产1.9%。

1988年底,中共中央、国务院作出“关于夺取明年农业丰收的决定”,并制定了一系列政策措施。各级党委政府积极贯彻执行中央、国务院加强农业

的决定,切实加强了对农业的领导,调整政策,增加资金和物质投入。农业部门在各个农事季节,及时通报全国农业生产情况和问题,沟通信息,抓好宏观指导,并积极组织各项适用农业技术的推广。商业、银行、交通,化工等各行各业也大力支持农业,促进了种植业特别是粮食生产的发展。

1. 调整了政策。国家对粮棉油产品收购价格作了一些调整,粮食合同定购价格提高18%,棉花提价16%,油料提价6~7%,同时增加了粮食定购挂购化肥标准。宣布取消粮食“议转平”收购,使农民能从卖议价粮中得到更多收入。一定程度上调动了农民的积极性。

2. 普遍增加了投资。1989年国家在压缩基建规模,实施紧缩政策的情况下,中央计划内基本建设投资比上年仍增加2亿元,全国财政预算内的支农资金达到174亿元,比上年增长13%,并从7条渠道筹集资金,建立农业发展基金。地方各级财政支农资金也有所增加。据国家统计局抽样统计,1989年全国农业投资计划增加20%,其中中央和省级增加25.2%,县级增加20.6%,农民自筹资金增加13.5%。国家1990年将投资10亿元,增加了8个农业综合开发区,并拨出5.6亿元投资,建设“七五”第二批以商品粮为主的农产品商品基地。

3. 进一步落实各项增产技术措施。1989年各地以“丰收计划”为龙头,通过技术承包、集团承包等形式,积极推广各项实用技术。1989年种植业“丰收计划”实施10个项目,实施面积1.89亿亩,增产粮食88亿斤,皮棉100万担,油料1 040万担,糖料2 800万担。“黄淮海亿亩玉米丰收计划”成效更为显著,实际落实面积1.08亿亩,平均亩产比上年提高25公斤,增加总产27亿公斤。国家以推广地膜

覆盖玉米技术为主要内容,在全国贫困山区实施“温饱工程”,实施面积 447 万亩,平均亩产 381.7 公斤,比露地玉米增产 73.6%,总增产玉米 7.38 亿公斤。杂交水稻、杂交玉米、配方施肥、模式化栽培、再生稻等一系列增产技术措施实施面积也比上年增加。

4. 进一步做好农业生产资料供应工作。1989 年化肥、农药、农膜等主要农业生产资料供应数量有所增加,针对农业生产资料供应中存在的多头插手、倒买倒卖、价格猛涨、农民意见很大的情况,国务院决定对化肥、农药和农膜实行专营,对制止农业生产资料供应中的混乱现象,防止假劣产品进入市场带来明显效果。

由于采取了以上几项措施,加以 1989 年多数地区气候条件较好,市场粮价上升刺激了农民的种粮积极性,促进了粮食生产较大幅度增产。

1989 年棉花、油料、糖料等经济作物减产,主要原因:一是受自然灾害的影响。东北、华北北部地区遭受历史上罕见的旱灾,造成花生、向日葵和甜菜减产;6~7 月正值棉花的花铃期,南方部分省区阴雨不断,光照不足,造成大量蕾铃脱落,北方棉花生长前期干旱严重,造成伏前桃、伏桃减少,影响了棉花增产。二是种植面积减少。棉花、油料和糖料播种面积分别比上年减少 497 万亩、172 万亩和 209 万亩,这与国家收购棉花、油料、糖价格偏低,优惠政策不多,不少地区农民种植棉油糖积极性不高有很大关系。

尽管 1989 年粮食生产有较大幅度回升,但整个种植业并未走出徘徊,形势仍然是严峻的。一是种植业生产结构性失衡状况仍未改变。除粮食、水果、蚕茧、烟叶和蔬菜增产外,棉花、油料、糖料等主要经济作物都减产,特别是棉、油作物已连续两年减产,使已经十分紧张的供求形势进一步加剧;二是 1989 年的粮食增产是多种主客观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除各级政府加强领导,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外,多数地区气候条件较好,以及市场粮价持续上涨对农民积极性的刺激,也起了重要作用;三是虽然粮食总产达到了 1984 年水平,但并未完成 8 200 亿斤的生产计划,而且由于人口的增长,人均占有量比 1984 年低 25 公斤,粮食供求形势仍然很紧张;四是 1989 年粮食增产主要是靠扩大面积增加的,单产提高幅度不大,这说明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并没有明显增强。当前,农业的发展实力仍处于一个缓慢的恢复、提高的过程。

(作者:农业部农业司 叶贞琴)

林 业

一、林业生产、建设和科技

1. 植树造林。1989 年超额完成了造林任务,其

中,营造造林 709.1 万亩,为计划的 104.2%;工程造林 2 412.7 万亩,为计划的 112.3%;迹地更新 1 078.7 万亩,为计划的 123.5%;封山育林 39 749.9 万亩,为计划的 129.8%;零星(“四旁”)植树 351 138.4 万株,为计划的 116.4%;幼林抚育 12 293.6 万亩,成林抚育 5 881.7 万亩,为计划的 170.4%;低产林改造 561.7 万亩,为计划的 120.1%。林业部《利用世界银行贷款建设 1 亿亩速生丰产用材林基地第一期工程项目建议书》,已得到国家计委批复同意。通过了预评估。“三北”防护林体系建设第二期工程,包括京津周围地区绿化工程,继续进行。国家计委批复同意长江中上游防护林第一期工程总体规划,并专项安排了资金,已在 39 个县启动。平原绿化规划正在积极落实,1989 年又有 6 个地、市和 73 个县达到平原绿化标准。全国已有 253 个县(市、区)达到了平原绿化标准。

2. 木材生产。木材产量 5 082 万立方米,为计划的 77.8%,比上年减少 18.3%,其中,上调量 1 617 万立方米,为计划的 94%。

3. 林产工业。锯材产量 1 393 万立方米,比上年减少 5.1%;人造板 270.56 万立方米,为计划的 150.6%,比上年减少 6.7%;松香 42.7 万吨,为计划的 157%,比上年增加 13.6%;栲胶 2.6 万吨,为计划的 64.8%,比上年减少 37.9%;紫胶 933 吨,为计划的 59.4%,比上年减少 37%。

4. 基本建设。营林基本建设投资完成 92 160 万元,为计划的 99.07%,比上年增加 13%,森工基本建设投资完成 75 567 万元,为计划的 98.4%,比上年减少 5.07%。

5. 森林保护。继续贯彻《森林防火条例》,有的地方还制定了乡规民约,群防群治,认真执行“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的方针,提高综合扑救能力,实现了国家森林防火总指挥部提出的森林火灾次数和受害森林面积比上年明显下降的目标。与历史最好水平的 1988 年相比,森林火灾总次数下降 46.6%,其中重大森林火灾下降 78.1%,受害森林面积下降 40.2%,森林火灾受害率由 0.7‰ 下降到 0.4‰,死亡人数下降 26.7%,受伤人数下降 33.5%。全国 30 个省(市、区)中,森林火灾次数比上年下降的有 23 个,其中下降 50% 以上的有 14 个,受害森林面积比上年下降的有 23 个,其中下降 50% 以上的有 18 个,森林火灾受害率低于全国平均 0.4‰ 的有 23 个。东北、内蒙古林区继续保持较好的成绩,森林火灾占全国总数的 4.2%,受害森林面积占全国的 15.7%。国务院已经通过了《森林病虫害防治条例》,林业部发出了切实抓好森林病虫害防治的通知,各地重点抓了美国白蛾、松材线虫、大袋蛾等主要病虫害的防治工作,取得了一定效果。国务院办公厅先后两次向全国发出通报,要求各地把制止乱砍滥伐森林问题列入议事日程,做到有风必刹,不使蔓延,有案必办,不得拖拉。一年中查处了森林案件 10 万多起,收缴木材 30 多万立方米,挽回经济损失 9 800 多

万元,占全部案件造成经济损失的75.5%,成效显著。

6. 科学技术。林业部提出“科技兴林”,着手清理多年来的科技成果,准备筛选出100项左右在全国推广。制定了“八五”科技攻关计划和论证林业科技中长期发展纲要。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科技体制改革的精神,引入竞争机制,科研课题将实行招标承包,开拓技术市场,多渠道筹措科研经费,改革科研经费拨款制度。实施“七五”攻关计划4年来,有1/6的专题取得了阶段性成果,有144项成果通过了鉴定,其中达到80年代国际水平的有10项。国家重点林业科技攻关项目中,有9项获得国家计委、国家科委和财政部的奖励。ABT生根粉产品及技术经国家科委审定,被列为1989~1991年37项国家重点科研成果推广计划项目之一。同时,被列为国家4项重点科研成果政策扶持项目之一。1989年,获得林业部科学技术进步奖的项目有142项,其中一等奖6项,二等奖28项,三等奖108项。林业行业有10项成果被授予国家级科技进步奖。

二、主要措施

1. 实行责任制,树立样板,奖励先进,推动林业的发展。1989年2月在广州召开全国绿化委员会第八次全体(扩大)会议,把加强资源管理、控制森林资源消耗、全民义务植树、人工造林成绩突出的广东省树为样板,号召各省(区)向广东省学习。根据不完全统计,1989年有16个省(市、区)的政府主要领导,亲自主持召开本地区的林业工作会议或绿化工作会议,专门研究和部署林业工作。有14个省(区)作出了加快造林绿化的决定,学习和推广广东省的经验,建立领导干部任期造林绿化目标责任制,层层签订造林绿化责任状,带头办好绿化点,广泛动员社会各方面的力量办林业,全民搞绿化,把造林绿化和林业工作推到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在1989年12月召开的全国林业厅、局长会议上,林业部向1988年人工造林质量突出的湖南、辽宁、黑龙江、北京、广东5省、市颁发了“造林质量优秀奖”,向1988年人工造林成绩突出的广东、黑龙江、湖南、内蒙古、福建5省、区颁发了“造林成绩优秀奖”,向在加强资源管理、控制森林资源消耗方面取得突出成绩的广东、吉林、辽宁3省授予“森林资源增长特别奖”。

2. 查清了森林资源底数,发布了第三次(1984~1988)全国森林资源清查的成果。这次森林资源清查采用当前国际公认最有效的“森林资源连续清查方法”,经过几年的努力,查清了森林资源底数。清查结果表明,当前中国森林资源问题是相当严重的。与上一次(1977~1981年)清查结果相比,森林面积有所增加,森林覆盖率略有提高。但是,森林资源的消耗量大于生长量,森林蓄积量持续减少,森林质量下降,尤其是用材林的成过熟林蓄积量大幅度减少,7年多消耗掉1/3,年均赤字1.7亿立方米。森林资源年均消耗量三次清查的结果是:第

一次1.96亿立方米,第二次2.94亿立方米,第三次是3.44亿立方米。现有用材林的成过熟林蓄积量中,扣除不宜开发利用和不可及部分,最多只有14~15亿立方米可供采伐。按目前的消耗水平计算,只能采伐7~8年。而近期年消耗量超过生长量的问题尤为严重,用材林的年消耗量超过生长量9700万立方米。7~8年后,成过熟林消耗殆尽,势必被迫大量消耗近熟林和中龄林,森林覆盖率缓慢上升的趋势也将消失。森林资源急剧减少,将给国民经济和生态环境带来严重的影响。

3. 编制了1989~2000年全国造林绿化规划和各省(市、区)的规划,造林绿化工作朝着规范化、制度化方向前进了一步。全面制定造林绿化规划,是1989年的一项重点工作,各省、区、市林业主管部门组织专门力量进行编制,并经本省、区、市政府讨论通过,有的还经省、区人大审议通过,各有关系统、部门和重点城市,也根据各自的实际情况,编制了造林绿化规划。林业部在各省、区、市造林绿化规划的基础上,进行汇总和分析论证,编制全国造林绿化规划,明确了到本世纪末的奋斗目标,确定了造林绿化的总体布局和建设重点,提出了实现规划的主要措施。

4. 通过治理整顿,加强了林业管理工作。1989年,抓了以森林资源和林政管理为中心的林业管理工作,取得了明显效果。林业部发出了《关于切实加强年森林采伐限额管理的通知》,实行全国统一的林木采伐许可证制度。召开了森林采伐限额计划管理工作会议,着手编制1991~1995年森林采伐限额计划。林业部决定建立全国性森林资源监测体系,开展森林资源监测、追踪审计工作,建立森林资源消长统计年报和通报制度。试点工作正在进行,基本上完成了森林资源监测模型的定型工作,为1990年开展全国森林资源监测创造了条件。林业部已向吉林省林业厅、黑龙江省森工总局、内蒙古大兴安岭林管局和大兴安岭林业公司派驻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和监督机构,正在开展工作。有关省、区也逐级向下派驻森林资源监督机构和人员,初步形成了资源监督系统。为了保障国营林业单位的正常经营和合法权益,国家决定颁发国有林林权证,国务院授权林业部向东北、内蒙古国有林区各林业局核发林权证,发证工作已在全国25个省、区全面展开。为了加强木材流通领域的管理,从1989年10月1日起,实行统一木材运输证制度,对出省木材实行总量控制。林业部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联合发出《关于加强木材经营、加工单位监督管理的通知》,规定林区和重点产材县的木材经营单位和加工单位,必须经所在地林业主管部门审查同意,才能办理年检、换照或注册、登记手续。另外,还发出了《关于加强非统配木材管理的通知》。

5. 加强基层建设和基础工作。主要包括四个方面:乡镇林业工作站的建设,举办了研讨班,召开了建站经验交流会,经过各省、区的努力,建站进

展较好；召开了全国乡村林场工作会议，肯定了乡村林场在林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需要巩固和发展；加强了国营林场管理工作，制订了国营林场岗位规范，举办了国营林场场长培训班；进一步完善了对森工企业的承包经营责任制，总结推广吉林省三岔子林业局改革企业营林体制的经验，提高了企业经营管理水平。改革计划管理制度，把立项和投资同加强资源管理结合起来。为改革林业产值计算办法，林业部和国家统计局联合发出了《关于开展新的林业产值试算工作的通知》，要求7个省林业厅和统计局搞好试算，这是林业统计工作的一个突破。

1989年林业面临的形势仍然十分严峻。森林资源危机和林业经济危困的局面还没有扭转；影响林业发展的一些带根本性的问题还远未解决，特别是在政策、科技和投入等方面都需要采取有力的扶持措施；林业管理工作还很薄弱，以法治林，以法兴林的措施和规定还不够完善；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的任务还相当艰巨；林业队伍的素质和现状与林业发展的要求还很不适应。

1989年林业生产完成情况

项 目	单 位	1988年 实际	1989年计 划完成 (%)	1989年 比上年 增减 (%)
育 苗	万 亩	323.2	89.6	-10.5
国 营 造 林	万 亩	709.1	104.2	-7.3
工 程 造 林	万 亩	2 412.7	112.3	-5.3
迹 地 更 新	万 亩	1 078.7	123.5	12.9
封 山 育 林	万 亩	39 749.9	129.8	
零星(四旁)植树	万 株	351 138.4	116.4	-6.5
幼 林 抚 育	万 亩	12 293.6		-0.6
成 林 抚 育	万 亩	5 881.7	170.4	14.4
低 产 林 改 造	万 亩	561.7	120.1	-14.7
木 材 产 量	万立方米	5 082	77.8	-18.3
其 中 上 调 量	万立方米	1 617	94.0	-2.6
锯 材	万立方米	1 393		-5.1
人 造 板	万立方米	270.56	150.6	-6.7
松 香	万 吨	42.7	157.0	13.6
栲 胶	万 吨	2.6	64.8	-37.9
紫 胶	吨	933	59.4	-37.0

(作者：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林业经济研究所
苏才天)

畜 牧 业

一、主要畜产品产量 1989年，全国肉类总产量达到2 628.5万吨，比上年增长148万吨，增长6%，完成国家计划的112%。其中，猪肉2 122.8

万吨，牛肉107.2万吨，羊肉96.2万吨，禽肉282万吨，分别占肉类总产量的80.8%、4.1%、3.7%和10.7%。中国肉类总产量与美国接近，暂居世界第二位。

禽蛋产量719.8万吨，比上年增长24.3万吨，增长3.5%，完成国家计划的105.9%，继续保持世界第一的地位。

奶类产量435.8万吨，比上年增长16.9万吨，增长4%，完成国家计划的96.8%。其中牛奶381.3万吨，比上年增长15.3万吨，增长4.2%。

绵羊毛产量25.3万吨，比上年增长1.7万吨，增长7.2%。其中，绵羊毛23.7万吨，完成国家计划的108%，比上年增长6.9%；羊绒产量5 434.7吨，比上年增长15.4%。

中国耕地面积只占世界总耕地面积的7%，而人口却占世界人口总数的22%，在世界每增加两公斤的肉中，就有一公斤是中国增产的。中国畜产品的增长速度明显超过了人口的增长速度。1989年，全国肉、蛋、奶人均占有量已分别达到23.6公斤、6.5公斤、3.9公斤。

畜牧业产值（按1980年不变价格计算）达到727.59亿元，比上年增长5.5%。畜牧业产值占农业总产值的比重为21.3%。

随着畜牧业的发展，特别是肉、蛋、奶等畜产品的不断增加，1989年全国人均的营养状况已好于发展中国家，与发达国家人均的营养标准正在接近。人均每天摄入的热能已超2 400千卡，达到2 628千卡，摄入的动物蛋白质13.6克、动物脂肪27.3克。说明了中国人民吃饱的问题基本解决，正在向吃好的方向迈进。

二、畜牧业的各业生产 1989年，全国的生猪、家禽、奶牛等各业生产在饲料供应紧缺、价格上涨过多，生产成本增加，全国猪粮比价平均仅为1:4左右的失衡状况下，各级政府及农牧部门采取切实可行措施，扭转了一些地区畜禽生产一度出现“滑坡”的局面，稳住了各业生产。

养猪业。全国生猪存栏3.53亿头，比上年增长1 059.2万头，增长3.1%。其中，能繁殖母猪2 542.6万头，比上年增长23.4万头，增长0.9%，占生猪存栏数的7.2%，保持了合理的比例，为养猪业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基础。生猪出栏29 023.3万头，比上年增长1 453万头，增长5.3%。生猪出栏率突破80%，达到84.8%，比上年增长零点7个百分点。

家禽饲养业。全国家禽存栏22.6亿只，比上年略有增加。需要指出的是，1989年，集约化特别是专业户养禽生产因受精饲料制约，垮掉一大批，肉鸡饲养量急剧下降。由于基础工作扎实，家禽良种化程度高，疫病防治得到加强，狠抓了饲料质量，基本稳住了蛋鸡肉鸡生产。其中，全国210多个国营工厂和1 870多个集体化养禽场因其具有较大规模和较高的生产水平，在提供商品量和商品率方面

发挥了重要作用,保证了市场供应。

牛、马、驴、骡、骆驼等大牲畜存栏总数稳步增长,达到1.28亿头,比上年增加267万头,增长2.4%。其中,牛10075.2万头,占大牲畜总数的78.7%,比上年增加280.4万头。奶牛在局部地区的存栏头数有所减少,但良种及改良奶牛仍达到了252.6万头,比上年增长13.7%。

随着农业机械化程度的提高,马的役用地位明显下降。马产品的开发利用开始受到重视。马肉、马奶及其制品已挤进市场。全国马的饲养量基本与上年持平,超过1000万匹。

养羊业自1986年摆脱徘徊后,近三年发展势头不减,1989年又有新发展。全国绵山羊存栏达至2.12亿只,年净增200万只。其中,绵羊1.14亿只,山羊9800多万只,比上年分别增长2.7%和7.9%。

在国内外羊毛市场销售不稳定,国内羊毛积压滞销的不利形势下,为了稳步发展养羊业,农业部与纺织工业部在北京联合举办了首届羊毛(绒)及其制品展示会,公开拍卖国内选育、培育的毛、绒、皮、肉用羊优良品种和部分制品,收到了良好的效果。

家兔存栏7673.7万只,其中毛兔2509.7万只,皮肉兔5164万只。出栏家兔9318.6万只,其中毛兔385.4万只,皮肉兔8933.2万只。

蜜蜂735.5万箱;蜂蜜产量18.9万吨。蜂群数量、蜂蜜及蜂王浆产量仍居世界领先地位。

貂、貉及其它特种动物饲养量均有不同程度增加。

值得提到的是,吉林省政府作出专门决定,把1989年定为发展农村经济的“畜牧年”,提出了把畜牧业作为相对独立的支柱产业和“就地转化,变粮仓为肉库”的战略方针,财政、银行等部门拿出1.6亿元,粮食部门划出4亿公斤中价玉米,支持发展畜牧业。由于落实了各项优惠政策,将资源优势与技物有机结合,一举扭转了粮食大省畜牧弱省的局面,生猪出栏达到381.6万头,实现了猪肉自给和“五个突破”,即:牛、羊、禽饲养量、畜产品产量、畜牧业产值都突破了历史最高水平。

三、畜牧业的基础性工作 1989年,全国已有县以上各级各类种畜(禽)场1566个,从事种畜事业的职工超过18万人。各种畜禽良种154万头(只)。当年可向社会提供种用大牲畜3700头,种猪16000头,种羊40000只,种兔5.3万只,种禽1亿只,种蛋1.1亿枚。初步建成了一个多品种、多层次、全国性的畜禽良种繁育体系。同时,经国家批准建设的国家家禽育种中心、奶牛育种中心、瘦肉型猪育种中心已经开始建设,按计划将在“八五”期间建成投产。

1989年,畜牧战线的兽医工作者继续坚持了以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扎实细致地开展畜禽疫病普查,初步摸清了畜禽疫病底数,并对几种危害

人畜健康较大的疾病开展重点布防。同时,改变以往两季防疫作法,进行常年防治;推行了吉林省把畜禽防疫计划指标通过各级政府和畜牧部门双轨下达到乡政府和乡基层畜牧兽医站的“双轨双保”责任制。由于防治工作落实,一些烈性传染病得到控制或稳定控制;制止了流行病的暴发。降低了畜禽死亡率。生猪和鸡的死亡率已分别降到存栏数的4%和9%以下。

为畜牧业服务的基层畜牧兽医“三站”,1989年已达到68639个,其中乡镇站61300多个,职工总数超过31万人,有20万人是技术人员。一年中,“三站”在畜禽疫病防治、品种改良、技术推广工作中,始终坚持以牧为主,多种经营的综合服务,完善各种形式的承包责任制,已经改变了“站垮人散”状况,盈余站总数超过50%,走出了一条自我积累,自我发展的道路。

四、草地建设 全国有草原60多亿亩,占国土总面积的40%,形成了全国大地的生态屏障。其中,北方牧区草原可利用的有33亿亩,南方草山草坡有10多亿亩。

1989年,国家和地方各级政府在紧缩银根的同时,重视了草地建设的投入。拨专款扶持草原贫困地区;继续落实了草原飞播、人工种草、治虫灭鼠和抗灾保畜经费。保证了草原开发利用和建设的需要。当年全国新增草场面积2509万亩,保留面积累计达到24792万亩。其中,新增人工种草面积1543万亩,改良草场785万亩;新增围栏草场991万亩,累计草场围栏保留面积8147万亩。当年草种产量25983吨,草籽田面积525万亩。牧区饲草储备量达到978万吨。全国灭治鼠虫害面积5870万亩,挽回因鼠虫害造成的损失约1.4亿元,是治虫灭鼠资金投入的4倍。

与此同时,为了促进草原逐步走上良性发展的道路,北方牧区普遍开展了坚持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前提下,牲畜以户养为主,实行草畜结合,以草定畜,草场分户承包有偿使用责任制,把草场的使用、建设、保护同牧户的责权利结合起来,调动了农牧民的积极性,真正实现了增草增畜,草畜同步发展。不少地区遏制了草场的沙化、退化,草原建设进入良性循环状态。

五、基本经验 一是坚持了鼓励畜牧业发展的各项优惠政策,包括资金、物资以及以肉换料、以奶换料、以蛋换料和猪粮(肥、饲料地)挂勾等政策;坚持了以公有制为基础的多种所有制、多种经营形式并存,发展适度规模集约化生产和专业户,坚持多渠道少环节的畜产品经营,放活畜产品价格,支持畜牧业产供销一体化。稳定和发展各方面发展畜牧业商品经济的积极性。

二是重视了对畜牧业的投入。1989年,国家兑现了扶持猪禽蛋生产“议价转平价”饲料粮的差价款和发展瘦肉型猪商品基地建设的专项资金;特别是在“菜篮子工程”建设方面,国家从五个方面增

加了资金投入。各级地方政府也从多种渠道筹集资金,仅北京、天津、上海用于解决肉蛋奶的资金就达12亿元之多。

四是注意将科技成果尽快转化为生产力。一年中,畜牧业在良种、饲料、疫病防治、设备与管理技术配套等技术领域取得了明显效果。养猪综合配套技术的推广,带动了广大农户实行科学养猪,提高了生猪的出栏率,仅此一项就比上年多增加几十万吨肉。优良种畜禽、配(混)合饲料、青贮和秸秆氨化饲料、北方冬季塑料暖棚饲养畜禽技术的推广应用,都取得了可喜的成绩。

六、问题

1. 饲料紧缺,质量下降,供求矛盾突出。一些饲料厂关停并转,有的饲料质量下降,把损失转嫁给用户,造成畜禽日增重下降,生产成本上升。与此同时,猪、禽、蛋收购价有所下降,“卖猪难”和压级压价现象仍然存在。

2. 畜禽及其产品增长势头明显减缓。1989年,主要畜产品增长速度低于前十年平均递增速度。奶牛饲养量下降。一些地区出现了由适度规模饲养向家庭分散饲养逆转,由喂配(混)合饲料向单一饲料逆转,由饲养良种向饲养土种逆转,对今后畜牧业生产将产生一定影响。

3. 畜禽提前出栏又不补栏,宰杀种畜禽等问题并未得到解决。

(作者:畜牧兽医司 曹宝田)

渔 业

1989年全国水产业保持了适度增长的好势头。水产品总产量1151.7万吨,比1988年增产90.7万吨,增长8.6%。城乡水产品供应进一步改善,水产品人均占有量由1988年的9.6公斤提高到10.4公斤。

一、水产养殖业 各地结合实施“菜篮子”工程和农业综合开发,结合冬春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在合理安排新建池塘的同时,将老池改造作为增产增收的一项根本性措施,采取多种方式和措施筹集资金、物资,统一领导、规划,全国共新建改造鱼塘、虾塘200多万亩。尽管由于天旱缺水,比较效益下降等多种原因使全国淡水鱼塘减少50万亩、海水虾塘减少20万亩,但精养面积大大扩展,海水养殖和淡水池塘养殖平均亩产达到248公斤和148公斤,分别比上年提高了18公斤、10公斤。“丰收计划”的实施,使大面积平衡增产落到实处,18万亩池塘养鱼科技推广项目平均亩产增加120公斤,总增产2万多吨。

为了稳定养殖效益,各地注重优化生产结构,改革养殖制度,减少对商品饲料、流动资金的依赖,在增产降本上作文章。不少地方着手调整品种结构,

淡水养殖提高鲢、鳙、草、鲂等滤食性和草食性鱼类的放养比重;海水养殖增加贝类和海带的养殖,其中海带养殖产量猛增为27.3万吨,比历史最高年份的1985年增长7.4%。对虾养殖生产开始扭转前几年部分地区发展过快、面积失控的现象,向稳定面积、提高单产、适当调整的方向发展,总产比上年略有减少。低耗高产的养殖模式受到重视,渔牧结合的生态养鱼、种青养鱼和虾、贝混养、贝藻间养等综合养殖技术得到更为广泛的推广。江苏、湖北、湖南等省结合本地水域资源开发利用情况,在巩固提高小水面的同时,重点突破大水面,采取多形式、分层次立体开发,养殖、增殖、种植和管理结合,不仅使“三网”养鱼面积进一步扩展,而且正向“小、精、高”的目标迈进。全国海淡水养殖产量达到574.6万吨,占水产品总产量的49.8%,其中海水养殖产量157.6万吨,淡水养殖产量417万吨,分别比上年提高10.6%和7.0%。

二、水产捕捞业 针对东海绿鳍马面鱼和南海鲷科鱼类旺发、地方性资源比较稳定和某些经济品种资源衰退的变化情况,沿海各主要产区继续调整作业方式,开发利用地方小宗品种资源,同时多方集资进行渔船技术更新改造,推进外海和远洋渔业发展。东海区,共捕马面鱼36.3万吨,使之再度成为海洋捕捞第一大经济品种;带鱼春、伏、秋季比上年同期多捕8.6万吨,但在一定程度影响了冬汛带鱼产量;地方性资源好于上年,毛虾、鳀鱼、贝类等的产量增长幅度较大;中上层鱼产量下降,如浙江省鲈鱼产量仅为上年的2/5。渤海区,受海况、资源和对虾价格下跌等因素的影响,秋汛对虾大幅度减产,比上年同期减产6成。南海区,各品种资源相对稳定,鲷科鱼类占外海拖网产量的75%左右,围、刺、钓业的鲱鲤、金线鱼、海鳗、马鲛及鲑鱼等品种比例有所上升。沿海1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除江苏省减产外,其他均有不同程度增产。广东省和山东省增产量居全国前列,分别增产11.4万吨和9万吨。全国海洋捕捞产量首次突破500万吨,达到503.6万吨,较上年增产8.7%。

远洋渔业合作的生产、经营活动已涉及到世界三大洋的21个国家,国内共有20个单位在国外先后建立了25个独资、合资企业,其中捕捞企业18个,加工、养殖等企业共7个。全国新开展的合作项目10多个,包括捕捞、养殖、加工、贸易等,新派出渔船27艘,其中苏联和澳大利亚捕鱼项目16艘。迄今为止,各类船只已发展到129艘,外派人员2400多人,4年来共计生产、经营水产品28.7万吨(其中1989年10.7万吨),运回国内8万吨(其中1989年2.8万吨)。

为使水产资源长盛不衰、永续利用,解决增殖水产资源的投入从收获中得到补偿的问题,经国务院批准,从1989年起征收渔业资源增殖保护费。从1984年相继在各海区开展的中国对虾生产性放流,至1989年共放流虾苗168亿尾,取得较好的经济效

益和社会效益,约回捕对虾3.2万吨,创产值9亿元,渔民净收入5亿元,出口成品虾1.2万多吨,创汇1.2亿美元。1989年全国共放流近60亿尾,占前4年放流总数的55%,其中渤海22亿尾,黄渤海16亿尾,山东南部沿岸渔场13亿尾,东海7亿尾,但由于气候异常、海况变化,严重影响了黄渤海对虾增殖效益,秋汛对虾生产很不理想。湖南、云南、安徽、江西、青海、山东等省积极推广江苏太湖渔业的“八字经”,封、管、增、养四管齐下,取得显著成效。全国内陆捕捞产量超过历史最好水平,达到73.4万吨,比上年增产12.2%。

三、水产加工业 适应市场消费需求,水产加工企业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向多品种、多样化发展。加工方式由大冻块向小包装、单冻发展,小包装加工品种由单一的带鱼段向贝、虾及小型鱼扩展。福建、上海等地利用小杂鱼生产调味鱼干、烤鱼片等;广东、浙江、江苏、安徽、北京、内蒙等地开展淡水鱼的“三去”或分部位冷冻小包装、熟食或方便食品等加工,不仅开拓了市场,而且使企业效益明显提高。

海藻工业克服原材料紧缺、价格暴涨、资金运转紧张等困难,全年消耗淡干海带6~7万吨,产碘135吨,比上年增产23%;完成利税3000万元,增长37%,创历史最好水平,33家企业全部扭亏为盈,制碘工业的主要产品褐藻胶由于质量明显提高,出口价格比上年提高近1倍。红藻生产的琼胶、卡拉胶产销势头也较旺,高质量琼胶供不应求,出口价格由每吨8000美元提高到1.3万美元。

水产加工产品的质量管理受到重视,农业部 and 山东省、大连市等地水产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对海带进行了质量抽查;青岛市组织对冻对虾开展质量行业评比;国家水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对沿海鱼粉厂进行了两次质量检查。1989年水产加工行业获国家级优质产品银牌一块,有6个企业、5种产品获部优称号,1个企业通过部质量管理奖验收,3个企业晋升国家二级企业,20个企业获省级先进企业称号。

四、水产品流通 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统计,全国城乡集市贸易成交量300万吨。但由于收购资金紧缺,市场销售疲软,群众消费心理出现逆转,水产品同其他紧俏商品一样,再次出现暂时性的压塘、压库现象,水产品价格逐季回落。水产品对外贸易在国际风云变幻的困难境地中,力排干扰,全国出口水产品30.6万吨,创汇10.4亿美元,分别比上年增长15.9%和11.8%。

五、渔业经济体制改革 为给渔业经济体制深化改革探索路子,提供经验,经国务院批准,在广东省汕尾市城区和河北省黄骅县建立两个沿海渔业经济体制综合改革试验区;农业部与湖北省人民政府协商确定,在汉川县建立内陆渔业经济体制综合改革试验区。根据研究制订的试验方案,将于1990年组织实施。

1989年,水产品产量虽仍呈“惯性”增长,但

发展势头减弱,而且面临的形势不容乐观,有可能形成来年生产的潜在危机。对水产业发展影响最大的四个主要问题:一是税费增加,负担过重,生产者难以承受。二是渔需物资涨价,资金严重不足,生产成本上升,生产者经营和投入的积极性受到损害。三是市场疲软,鱼货出现暂时性积压,流通秩序混乱,国营水产供销企业难以发挥主导作用。四是承包责任制不完善,基础设施逐年老化,领导重视程度减弱,生产发展后劲不足。

(作者: 关锐捷)

水 利 业

一、水利的地位和水利建设 1989年由中央到地方从总结近年来农业徘徊和遭受水旱灾害的经验教训中,对水利在国民经济中的重要地位得到重新认识,并采取了有力措施,促进了水利建设的发展。3月,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当前产业政策要点的决定》,把“大江大河的治理,水资源开发工程及节水工程,水土保持及农田水利工程”列入基本建设领域重点支持的产业。5月,田纪云副总理在全国水利工作会议上指出:“我国近4年粮食产量徘徊不前,除了耕地面积减少,有的政策问题影响农民种粮的积极性等因素之外,水利投入减少,水利建设削弱,也是一个重要因素。7月,江泽民总书记在视察长江时强调指出:“农业是基础,水利是命脉”。10月国务院做出了《关于大力开展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的决定》,在《决定》下达后,各地党政领导部门积极动员部署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工作,全国从北到南掀起了一个波澜壮阔的兴修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热潮。北京、辽宁等11个省市自治区建立了由政府负责人挂帅,有关部门参加的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指挥机构。国务院领导、水利部及各省市自治区的主要领导纷纷到水利建设工地参加劳动,进一步唤起群众多年未见的热情,出现了多层次多渠道集资用于水利建设,各行各业支援水利建设的好势头。人民解放军先后有8万人次投入冬修水利。截至1990年1月15日冬修水利共投入劳动积累工32亿个,完成土石方42亿立方米,恢复、改善和新增灌溉面积5200万亩,除涝面积1600万亩,改造盐碱、渍害低产田1100万亩,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3500平方公里,解决600万人及350万头大牲畜的饮水困难。

二、贯彻《水法》 1989年是《水法》颁布实施的第二年,水利部门在水资源统一管理、水政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全国水资源与水土保持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明确了统一管理的任务。即:将地表水、地下水、水量与水质、江河湖库水域和岸线管起来;统一进行水的立法、调查评价、规划、水量调配、水长期供求计划的制订、取水许可实施以及其它重

要的水行政管理工作;依法促进水资源的综合开发、利用、保护、监督、管理;做好地区间、行业间水事活动的组织和矛盾的协调,加强节水监督管理,使有限的水资源得到充分合理的利用;加强流域管理,积极推进流域管理与区域管理的制度。

按照《水法》的规定,1989年各流域或区域的规划工作全面展开。对长江、黄河、淮河、松花江、辽河等大江大河和其它重要河流、中苏国际河流、南水北调、抽水蓄能等进行了大量规划工作。

为协调和统一管理水资源,1989年水政机构从无到有迅速建立起来。到年底,全国30个省市自治区中已有2/3成立了水政水资源处,1/3成立了省级水资源与水土保持领导小组,全国1/3的县建立了水政机构,有7个流域机构的水政水资源机构建立并开展了工作,一些长期未能解决的老大难问题得到解决。国务院批准的漳河水资源再分配方案,就是依法解决水事纠纷的重大突破。水利系统公安执法体系建设得到加强,据24个省市区8月份的统计,已建立水利系统公安机构800多个,着装干警4000多人,这支队伍在严厉打击破坏水利设施的犯罪活动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开始走上依法治水的道路。

三、防汛抗旱 1989年汛情属一般年份,长江、淮河、嫩江部分河段洪水较大,浙江、江西等地中小河流洪涝灾害严重。入汛以来,长江、淮河、黄河上游、松花江来水比常年同期偏干,海河、西江、沂沭泗水系及辽河来水偏枯。长江出现较大洪水,7月12日重庆寸滩站洪峰流量55700秒立方米,7月14日沙市洪峰水位达44.20米,仅比1981年洪水低0.26米,比分洪水位低0.47米;黄河上游发生了大洪水,龙羊峡水库入库洪峰流量4320秒立方米,是有记录以来的第二位大洪水;淮河上游出现三次较大洪水,8月11日安徽阜南县王家坝洪峰水位28.36米,超蒙洼分洪水位下限0.06米,但未分洪;东北嫩江发生建国以来的第二位大洪水,东辽河发生了比1986年稍大的大洪水;钱塘江上游发生了一次较大洪水;江西信江、抚江、袁水出现了大洪水。

1989年属于一般性干旱年份,但受旱范围广,不同季节的受旱省份达到22个,尤其是夏伏旱阶段,辽宁、吉林、黑龙江、内蒙古、河北、山东、北京、天津等省市区旱情较重。8月中旬最大受旱面积达2.2亿亩。

1989年的防汛工作受到党中央和国务院的重视,各级政府组织军民和洪水进行了卓有成效的斗争。江西省在发生较大洪水时,动员200多万军民抗洪抢险,取得了水库垮坝少、保持浙赣铁路畅通的成绩,大大减轻了灾害损失。水利工程在防汛抗洪中发挥显著作用。特别是近几年修复加固的防洪工程效益显著,如东辽河防洪工程经1986~1988年修复加固后,1989年洪水流量虽然超过1986年,但堤防全线未发生1处决口,而在1986年却出现73处堤防决口、400多座村屯和150万亩耕地被淹,平齐铁路停运15天,直接损失4.5亿元的洪灾损失;修复加固后的

荆江大堤、嫩江堤防在1989年发生的大洪水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中国人民解放军在抗洪抢险中,先后出动127万人次,飞机159架次,各种车辆3583辆次,舟艇268艘,转移群众39万余人,救出伤员11700余人,运送物资30万余吨,抢修加固堤坝206公里,为抗洪救灾做出了重大贡献。

四、引水工程、地方电力、水土保持 1989年11月,全国瞩目的引黄济青工程胜利通水。工程全长290公里,包括沉沙池36平方公里、泵站5座、大型水库1座、输水建筑物389座、低压及压力管道22公里、增压泵站1座、净水厂1座、高压输变线路553公里。工程于1986年4月动工,实际总投资9.32亿元,渠首最大引水流量45秒立方米,在供水保证率为95%的情况下,每天可向青岛市增加供水30万吨;向沿线高氟缺水地区供水1100万立方米,解决61万人的生活用水困难,在一般年份还可向沿途送水28天,供净水6400万立方米,用于农田灌溉。

1989年10月开始动工兴建引青龙河水入秦皇岛市的引青济秦工程和北京东水西调工程。

1989年水利系统地方中小水电新增装机容量70.31万千瓦,其中小水电新增装机56.31万千瓦,中型水电站新增2.5万千瓦,小火电新增装机11.5万千瓦。全国地方中小电力企业年发电量达372.586亿千瓦小时,其中小水电发电343.85亿千瓦小时,比1988年同期多发电27.3亿千瓦小时,增长率为8.6%。全国已有100个县达到初级农村电气化标准,其中有88个县通过国家正式验收。

1989年全国水土保持有新进展。新增治理面积3.04万平方公里,迄今在全国水土流失面积134.8万平方公里中,已治理的达52.2万平方公里。长江上游4片第一批列入重点治理的61个县,到1989年底已初步治理300多万亩。

五、水费改革 1989年水利部向各省市区人民政府发出《关于进一步贯彻实施“水利工程水费核算、计收和管理办法”的通知》后;又有一些省颁布了新的水费计收办法,如山西省实行按成本计收农业水费的新办法,逐渐以实物计收水费的办法越来越多地被采用,1989年水费收入为11.6亿元。1989年在14个省市区14座大型水库开展了承包经营制的试点,进一步完善了水利工程经营机制,取得初步成效。1989年全国水库渔业产量达34万吨,平均每亩13公斤,较1983年平均亩增产一倍以上。

(作者:杨得瑞)

农业商品基地建设

“六五”以来,国家拨出专款,采取中央与地方联办、投资与效益挂勾的办法,联合投资近30亿元,

建设了一批农业商品基地。到目前为止,已建设商品粮基地县275个,其中,“六五”第一批商品粮基地试点县60个,建设期限为1983~1985年;“七五”第一批商品粮基地111个县,建设期限为1987~1988年;第二批83个县;从1990年开始建设第三批,共24个县。“七五”第一批优质棉基地县74个,1990年开始建设优质棉基地县23个。几年来,还建设了113个优质农产品基地县、410个名特优项目和210个商品瘦肉猪基地县等。在基地建设过程中,各地坚持按照“集中资金、综合建设、突出重点、良性循环、注重效益、长短结合”的原则进行建设,取得了显著成绩。

一、基地建设的成就

(一)改善了基地县的生产条件,促进了科学技术的普及推广。各地在基地建设中,把有限资金集中用在农业生产最薄弱、最急需的农业基础设施建设上,提高了综合生产能力和科学技术水平。据统计,“六五”和“七五”第一批、第二批253个商品粮基地县利用国家和地方联合投资14亿元,共建设健全135个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1630个区(乡)农技站,建成124个种子站,897个区乡良繁供种站,建设加工厂132个,年加工能力4.16亿斤;新增排灌站1200个,新打机井7.7万眼,新增排灌机械18.8万台(件);新改善、扩大灌溉面积5500万亩,占基地耕地面积的四分之一;改造中低产田2365万亩,建成种子种苗基地731万亩,建设生产示范果园165.4万亩,建立蔬菜、花卉温室大棚296万平方米,新建冷库96座,年贮藏能力3.5亿斤。

由于农业技术推广体系、良种繁育体系和农机服务体系的建立健全,加速了农业科技的普及推广。几年来,基地县生产良种17.5亿斤,引进优良品种548个,良种推广面积达1亿多亩,优良品种覆盖率达到80~90%;培训各种农民技术人员2657万人次,推广新技术2937项,配方施肥面积7997万亩,有力地促进了粮棉生产和优质农产品生产的发展。

(二)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发展和农产品质量的提高。近几年,在全国种植业生产徘徊的情况下,多数基地县农业生产仍保持持续稳定发展的势头,为稳定粮棉生产,缓解供需矛盾,作了较大贡献。据统计,“七五”第一批111个商品粮基地县1987、1988年两年累计生产粮食1559.7亿斤,比建设前两年累计增产78.7亿斤,增产5.3%,比全国同期增长3.7%,高1.6个百分点;向国家交售商品粮332.6亿斤,占全国的15.6%。1989年,商业部表彰的1988年度全国100个粮食生产、交售先进县中,有50个县是商品粮基地县。

74个优质棉基地县植棉面积占全国的1/3强,棉花产量占40%左右。1989年,基地县棉花面积2532万亩,总产3021万担,比建设前的1985年分别增长8.5%和7.9%,同期,全国棉花面积徘徊不前,总产还下降了8.6%。

已建的210个商品瘦肉型猪基地县,1989年生猪出栏9663.2万头,出栏率102.5%,较1986年提高了27个百分点,比全国平均水平高18.5个百分点;瘦肉型猪占出栏总数的60%以上,较1986年提高1.5倍,比全国平均水平高3倍;生猪疫病死亡率在2.5%以下,较全国平均死亡率低7个百分点。

在基地建设中,通过培育、引进国内外优良品种,加强技术培训,开展多层次评优创优活动,农产品质量有明显提高,如大连瓦房店市苹果好果率达99.2%,一、二级果率达85%以上。

(三)促进了基地农业经济的发展,增强了农业部门自我发展的能力。据1988年统计,111个商品粮基地县农业总产值达2628亿元,比1986年增加12.7%;基地县农民人均纯收入达499元,比1986年增加79元。

农业部门在抓好基地建设的同时,以基地为依托,以名特优农产品为突破口,实行产供销一条龙,生产流通一起抓。已有26个省区市成立了优质农产品开发服务中心(公司),为了在全国逐步形成“上有窗口、下有基地、上下相通,左右相连、互通有无、互惠互利”的流通、信息网络,1988年,组成了农丰联合体。几年来,在各省市区支持下,农业部优质农产品开发服务中心组织28个省市区和计划单列市的近千个品种6000多吨优质农产品进北京,重点供应包括钓鱼台国宾馆、人民大会堂、长城饭店等70多家宾馆饭店,部分满足其特需,获得了好评。

基地建设中也存在一些不足之处,主要是:由于投资有限,缺乏经验,基地县的布局和品种安排比较分散,难以形成具有影响力的成批商品;个别县违反基地建设的试行管理办法和基建程序,建设项目出现超投资、超规模、超标准,造成项目资金留有缺口,影响项目整体效益的发挥;一些基地县产供销脱节,即使成立了为基地服务的经济实体,也缺乏资金、人才、设施和必要的优惠政策,这些都需在今后予以逐步解决。

二、基地建设的主要经验

(一)集中资金建设农业商品基地,是适应中国农业发展的战略措施。农业的发展一靠政策,二靠科技,三靠投入。投入的主体是农民,国家的投资主要起引导调节作用。实践证明,在目前国家投资不可能大幅度增加的情况下,国家集中一些资金建设农业商品基地,通过适度的资金投入,物资投入和科技投入,引导农民增加对农业生产的投入,将大大促进商品经济的发展。111个商品粮基地县,1987~1988年两年粮食总产量占同期全国的9.8%,而上交国家的商品粮占15.6%,这充分说明,建设农业商品基地是一项投资少、见效快的有效措施。

(二)搞好考察论证,选好项目是保证建设质量,提高效益的前提。农业商品基地建设工作能否成功,重要的一环就是搞好考察论证,选好项目定好点。如名特优农产品项目的建设,1984年,农业部要

求各地报送一批名、特、优、稀、新农产品开发项目，各地经过深入调查研究，报送900个项目，1400个县，近四年来又分期报送800个项目，对这些项目择优安排了410个项目，大体分为四类：一是珍贵资源恢复保护类；二是名特优产品开发类；三是新产业补缺类；四是创汇农业类。由于经过认真考察论证，所选择的项目都获得了较好的效果。

在商品粮基地和优质棉基地的安排中也十分注重考察论证和选点，从而保证了基地建设的顺利进行。

(三) 明确投资重点，着重提高综合生产能力。在基地建设上，各地明确提出投资重点放在基础设施建设上，着力于提高综合生产能力，获得了显著成效。粮棉油基地，主要用于提高综合生产能力的基础设施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包括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体系、良种繁育体系、中低产田改造、小型农田水利配套、农机化服务及综合利用等。优质农产品基地，主要用于产前的良种繁育、新技术推广和产后商品化处理的设备、设施建设，包括加工、贮藏、保鲜、包装、储运、经销等。既搞“硬件”建设，又抓“软件”投入。通过加强技术培训，提高农业技术干部和农民的素质，加速良种和先进技术推广，对提高产量起到重要作用。

(四) 实行多形式、多渠道投资，解决基地建设投资不足，提高投资效益。由于国家投资有限，近几年，基地建设实行多形式、多渠道投资，如投资形式从“六五”的拨款发展到贷款、拨改贷、银行贷款结合使用；投资渠道除国家、地方政府投资外，还吸收企业集团投资、引进外资和群众集资，并兴办合资、合作、联营等多种形式的基地，扩大了资金来源，如名特优农产品项目，国家仅投资5000多万元，但吸引地方配套资金1亿多元。在国家开发名特优的带动下，地方还拿出更多的投资，开发各地的名特优项目。

(五) 实行生产、科研、教育相结合，提高基地的生产和管理水平。在基地建设中，各地注意发挥生产、科研、教育等部门的优势，将他们结合起来，共同提高基地的生产和管理水平。目前主要有三种结合的形式：一是松散式联系，根据工作需要，加强合作；二是以项目为粘合剂，发挥各自优势，明确分工、互相配合；三是生产科研合一，结合生产搞科研，搞好科研促生产。从效果看，后两种形式较好。

(六) 实行产供销结合，开展产前、产中、产后的综合性服务。长期以来，产供销脱节制约了商品经济的发展。近几年来，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在基地建设过程中，农业部门以基地为依托，以名特优为突破口，兴办经济实体，参与流通，实行产供销一条龙，促进了商品经济的发展。实践证明，农业部门参与流通有很多优势：一是有基地做后盾，货源有保证；二是经销的名特优产品有销路；三是产销直挂，环节少、费用省；四是有较强的技术队

伍，能及时根据市场需求的变化，更新品种，改进栽培技术，提高产品质量。这样做，既疏通了产销渠道，丰富了市场，解决了特需，又促进了基地按市场需求发展商品生产，减少了盲目性。

三、今后农业商品基地建设工作的重点 农业商品基地建设是确保农业生产持续稳定发展的重要战略措施，今后将坚持不懈地抓下去。今后工作的重点是：

(一) 研究制定发展规划。“六五”以来，农业商品基地建设取得了显著成效。各地应认真总结经验教训，明确发展思路，根据不同商品基地的特点，研究制定“八五”计划和十年规划。如对商品粮基地建设，国家要求经过若干年的努力，力求建成适合中国国情的不同类型、不同层次的大批商品粮基地，使其真正担负起保证中国粮食生产持续稳定增长的重担，发挥其向社会提供大批量商品粮的骨干作用和促进中国农业现代化的示范作用。对名特优农产品开发，则应按照“好中选优、重点开发、批量生产、规模经营”的原则，认真做好“八五”规划。

(二) 管理与建设并重，正确处理管理与建设的关系。近几年的基地工作取得了较大成绩，但应看到，由于投资有限，基地建设中的某些项目未配套，影响了生产能力的形成和作用的发挥，所以要继续给以适当扶持。同时，更重要的是要提高基地的经营管理水平。要一手抓管理，一手抓建设。在抓好老基地管理的同时，及时开展新基地的建设工作，正确处理管理与建设的关系，注意防止出现重建设、轻管理的现象。

(三) 切实加强对农业商品基地建设工作的领导。商品基地建设是一项长期的重要工作，不加强统一组织领导不行，没有稳定的办事机构更不行。各级领导、有关部门要把基地建设作为发展当地农业生产的一项战略任务来抓，及时帮助解决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从资金、物资、技术力量等各方面给予支持，充分发挥基地的作用，为农业上一个新的台阶作出贡献。

(作者：农业部办公厅 管志强)

乡镇企业发展概况

一、乡镇企业概况 1989年全国乡镇企业在调整中保持了适度增长。全国乡镇企业单位数1868.6万个，比上年减少19.5万个，从业职工9366.8万人，减少178.7万人，实现乡镇企业总产值8402.8亿元，比上年增长14.4%（按1980年不变价格计算，下同），增长幅度比上年下降22个百分点。乡镇企业总产值占农村社会总产值的比重由上年的58.1%下降到58.0%，占全国社会总产值比重由上年的23.5%上升到24.3%。随着乡镇企业生产的稳定发展，对

社会的有效供给继续增加,生产的主要产品与上年比较:原煤3.5亿吨,增长7.7%;发电量130.7亿千瓦小时,增长15.7%;水泥6530万吨,增长15.0%;罐头食品87.2万吨,增长17.3%;机制纸及纸板490万吨,增长13.2%;竹藤棕草制品16.3亿件,增长49.8%;暖气片1.2亿件,增长65.4%;原盐397万吨,增长55.2%;电风扇2070万台,增长4.0%;工艺美术品64.1亿元,增长13.2%;运输量129.2亿吨,增长83.1%。一部分乡镇工业产品产量在全国工业产品产量中占有相当比重:原煤占33.7%,水泥占31.5%,机制纸及纸板占38.3%,原盐占14.2%,呢绒占63.0%,棉布占20.2%,小农具占80%以上。产品销售收入及各项劳务收入达7761.3亿元,比上年增长17.2%。在增本减利因素继续增加的情况下,实现利税总额967.9亿元,比上年增长8.5%。上缴国家税金364.6亿元,比上年净增54.3亿元,增长17.5%,占国家各项税收总额的比重由上年的13.0%提高到13.4%。在乡镇企业比较多、产值比较大的地区,乡镇企业缴纳的税金已占当地政府财政收入的一半以上,有的县(市)高达70~80%;乡镇企业实现纯利润569.8亿元,比上年增加19.8亿元,增长3.6%。乡村企业利润用于农村各项事业建设91.4亿元,比上年下降16.0%,其中用于农村教育事业12.1亿元,占13.2%,用于农村集体福利事业22.3亿元,占24.4%,用于农村小集镇建设3.8亿元,占4.2%,用于乡村各项行政开支、计划生育、征兵等其它方面53.2亿元,占58.2%。乡村企业以工补农建农资金70.6亿元,比上年增长28.4%。这些资金的投入,既进一步稳定了农业生产,又相应减少了国家财政支出;乡镇企业的发展,也是农民家庭经济收入的重要来源。全年乡镇企业职工工资总额达1054.9亿元,年人均工资1126元,分别比上年增长9.5%和11.6%(未扣除物价上涨因素),乡镇企业职工工资净增额按农业人口平均占当年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长额的19.3%。

二、企业素质和产品质量 1989年乡镇企业在国家宏观调控和自我调整中发展,投资规模得到了控制,企业拥有固定资产原值2499.6亿元,比上年增长19.1%,增长幅度比上年下降了11.8个百分点。总体投资规模虽然明显压缩,但是由于各地在调整中普遍采取了“突出重点,确保骨干企业”的倾斜政策,乡村企业的规模进一步扩大,平均每个企业拥有职工由上年26.5人增加到30.7人,平均每个企业拥有固定资产原值由上年9.96万元增加到12.51万元。新涌现出乡镇企业总产值超亿元的县74个,乡镇企业总产值超亿元的乡新增317个,产值超过500万元以上的企业新增3076个,一批经济实力雄厚的企业已跨入国家大中型企业行列,少数企业年产值已超过1亿元。乡村集体企业标准覆盖率已达85%以上,计量定级企业已达14000多家。由于素质的提高,1989年获国家二级企业称号的有

47家,获省级先进企业称号的528家,获农业部科技进步奖的项目31个,获国家优质产品称号的6个,部优产品称号的444个。据10省市统计,有37项新产品首次列入国家级重大新产品试产计划,其中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7项,国内先进水平的19项。

三、外向型乡镇企业 1989年,各地,尤其是沿海地区乡镇企业为了走出资金、能源、原材料紧缺和国内市场疲软的困境,及时调整市场结构,实现外贸生产超前增长。全国乡镇企业出口商品交货额达371.4亿元,比上年增长38.2%,高于乡镇企业总产值增长幅度23.8个百分点。乡镇企业“三来一补”工缴费收入51.2亿元,比上年增长74.3%。乡镇企业出口商品远销100多个国家和地区,创汇额达105亿美元,比上年增长30.1%(详见“外向型乡镇企业”一文)。

四、乡镇企业产业结构、工业内部结构和产品结构 在乡镇企业总产值中,农业产值134.7亿元,比上年增长9.3%;工业产值6145.7亿元,增长15.8%;建筑业产值910.2亿元,增长7.1%;交通运输业产值593.5亿元,增长22.3%;商业饮食业产值618.8亿元,增长7.8%。与上年比较各业产值所占比重变化:农业由1.8%下降为1.6%;工业由71.1%上升为73.1%;建筑业由12.1%下降为10.8%;交通运输业由6.9%上升为7.1%;商业饮食业由8.1%下降为7.4%。乡镇工业是乡镇企业的主体,也是调整的重点。1989年乡镇工业产值占全国工业总产值的比重由上年的27.6%提高到28.1%。其中乡村工业产值4614.5亿元,比上年增长14.0%,占全部乡镇工业产值的75.1%。在乡村工业产值中,轻工业产值2379.8亿元,增长15.3%;重工业产值2234.7亿元,增长12.6%。轻重工业比重由上年的51.4:48.6调整为51.6:48.4。在轻工业中,以农产品为原料的工业产值1426.1亿元,增长15.6%;以非农产品为原料的工业产值953.7亿元,增长14.8%;在重工业中,采掘工业产值298.4亿元,增长17.5%,原料工业产值414.6亿元,增长9.7%,加工工业产值1521.7亿元,增长12.5%,增长比为1:0.55:0.71,采掘工业、原料工业增长与加工工业增长比较协调。乡村工业企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得到压缩,投资结构有所改善。全国乡村工业建设项目8.57万个,比上年下降42.2%;1989年新增固定资产198亿元,下降23.4%。1989年实际完成投资额251.5亿元,下降27.5%。从投资结构变化看,新建项目投资由上年的58.4%调整为42.2%;扩建项目投资由25.1%调整为28.7%;技改项目由12.3%调整为19.1%;其他项目投资由4.2%调整为10.0%,由注重外延发展逐步转向注重现有企业的挖潜和提高。1989年乡村工业企业关闭2.51万个,影响企业人数51.96万人,影响工业产值39.55亿元,主要集中在国家产业政策限制的17个工业行业中,分别占70.7%、71.1%和77.1%;乡村工业企业停产4.55万个,影响企业人数63.37万

人,影响工业产值55.51亿元,其中国家产业政策限制的17个行业分别占36.5%、76.5%和76.0%。这些关停的乡村工业企业中,由于资金缺乏的占25.0%;原料短缺的占10.9%;管理不善的占16.6%;产业调整的占12.1%;耗能高的占2.6%;环境污染的占1.2%。同时,各地并转了一批亏损、产品滞销、管理不善的企业,对竞争中活下来的企业加强了内部经营管理,对那些耗能低、产品销路好、经济效益高的企业巩固提高和新发展了一批,使乡村工业企业结构向优化的方向调整。乡镇工业产品结构按照国家产业政策和市场需求变化进行了调整,一批适销对路的产品有较大增长;一批长线、原料短缺、高耗、劣质产品的生产受到抑制,有的停产,有的限产。

1989年乡镇企业在外环境更加严峻,增本减利因素继续增加的情况下,全员劳动生产率8971元/人,比上年提高22.0%;人均创利税1033元,比上年增长10.6%,每百元固定资产实现产值336元,比上年增长0.5%,百元固定资产实现利税39元,比上年减少4元;百元产值实现利税11.5元,比上年减少1.2元;百元销售收入含工资13.6元,比上年减少0.9元。

五、乡镇企业在调整中稳定发展的主要因素

1. 在各级党政领导的关怀和重视下,统一认识,振奋精神,闯度难关。1989年在治理整顿的过程中,乡镇企业的外部环境趋紧,不仅国家银根进一步紧缩,能源、原材料继续短缺、涨价,而且由于对乡镇企业不了解和对国家产业调整政策的误解,产生了种种对乡镇企业进行责难的社会舆论。党中央、国务院进一步充分肯定了乡镇企业在解决就业、支援农业、配合城市大工业、扩大外贸出口创汇、富裕农民、增加国家财政收入等方面的重要作用。从而稳定了政策,稳定了人心,振奋了乡镇企业干部职工的精神,团结一致,共度难关,保持了乡镇企业的稳定发展。

2. 适时搞好结构调整。近些年乡镇企业的高速发展与资金供给以及国家能源、交通、原材料等基础工业的发展不相适应,因此,各地都把调整工作提到重要议事日程,在深入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制定调整规划。按照国家产业政策,根据本地资源和其他优势,以及市场需求变化,确定本地发展的主导产业、行业和产品,并具体排出了重点发展、扶持发展、限制发展和关停并转的行业、企业、产品序列,调整中贯彻了“产业微调、行业慢调、产品快调”和企业“少关停、多并转”等原则。在具体调整上,一是严格控制投资规模和调整投资结构。对新上和技改项目严格审批手续,对国家产业政策限制的项目、资金和原材料没有保证的项目、重复建设的项目等不再立项;二是对那些浪费能源和原材料、占用资金多、效益差、产品没有销路的企业关停并转了一批,对那些有一定规模、消耗低、产品有销路、经济效益好的骨干企业巩固提高一批;

同时对立足当地资源优势,生产市场短缺、效益好、产品有竞争力的企业发展壮大一批。经过调整,江西省以当地农、林、矿、畜产品资源为主要原料的工业产值占全省乡镇工业产值的87.5%。吉林省集中2.5亿元资金重点发展一批煤炭、食品、出口创汇企业,新创产值7.6亿元,新创利税2.1亿元。三是国家产业政策限制的,市场供大于求的产品生产受到限制。同时面向国内外市场,从提高质量、技改挖潜、降低成本、增加花色品种等方面改善产品结构。

3. 乡镇企业管理工作进一步加强。1989年乡镇企业发展的一个突出特点是由“外”向“内”转移,向管理要效益。首先是积极推行和完善行之有效的承包经营责任制。湖南省引导10%左右的企业由甩手大包干转向集体承包、风险抵押承包;辽宁省乡村企业中有80%的企业实行了集体承包、厂长负责制,10%的企业试行了股份制,还有10%企业实行了租赁制,并适当延长承包期,调整承包分配中积累与消费的比例,纠正了短期行为。唐山市716家企业推行竞争承包,承包基数平均提高18%,各项专用基金提取增加2000万元。二是加强企业基础管理。在企业中积极开展标准、计量、定额、信息等基础管理工作,建立健全企业规章制度。全国乡村集体企业标准覆盖率达85%以上;计量定级企业达14000多家,其中计量二级企业330家,计量三级企业8400家;在机电、化工、水泥等行业中已取得生产许可证7000张,占全国取证总数的三分之一。三是开展企业质量管理活动。各地企业在按标准生产的基础上,加强了产品质量的管理和监督,全国乡镇企业中群众性的QC小组已达6万个,推行全面质量管理的企业达3万家;30多家企业获部质量管理奖,294家企业获省、市质量管理奖。各省、地、县重点行业、重点产品的质量检测站经过几年的建立、充实、完善,绝大部分已开展工作。四是开展企业上等级活动。各地普遍把企业升级活动纳入企业管理工作和重要议事日程,逐级制订升级规划和升级办法,把企业纳入不同行业、不同档次的升级轨道。1989年,乡镇企业晋升为国家二级企业的有47家,比上年增加29家,晋升为省级先进企业的有528家,晋升为地市级先进企业的有1490家。五是开展“双增双节”活动。辽宁省海城市制定“双增双节”7项指标,层层分解落实,收到明显效果;东四换热器厂7个月节约资金10万元,1989年1~7月,全市乡镇企业实现利税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19.2%和30.7%。

4. 推进企业技术进步。一是注重智力投资,多形式、多层次地引进和培养人才。天津市近年来引进人才1.2万人;河南省制定政策引导近2万名科技人员下乡承包、领办乡镇企业;各地还加强了培训体系建设,据广东、安徽、辽宁、福建、湖南、河南等8个省统计,培训各类人员达88.6万人次;安徽、天津、辽宁、湖南、广西5省(区)为12万人评

定了专业技术职称。二是利用新技术、新工艺开发新产品。辽宁省投资2.3亿元,开发新产品693项,其中122项填补了省以上空白,年创产值可达6亿多元。瓦房店市以名优产品为龙头,以横向经济联合为纽带,先后有50多个乡镇企业与大专院校、科研单位组成6个科研生产联合体,研制生产新产品近百种,创产值3000多万元。三是加快企业技术改造。河北省完成技术改造项目900多个,可新增产值15亿元,新创利税2亿元。吉林省还建立各种形式的科研机构25家,已取得科研成果20项。

5. 开拓国际市场,发展外向型经济。在国内市场疲软条件下,沿海地区乡镇企业及时把发展目标转向国际市场。1989年广东省新办外向型乡镇企业2300多家,福建省新办乡镇“三资”企业269家,利用外资协议金额达1.02亿美元。其中著名侨乡莆田县江口镇几乎所有的企业都实现了由“内”到“外”的转变,全镇外向型企业106家。“三资”企业产值突破亿元大关,收取“三来一补”工缴费9000万港元。随着乡镇企业外向型经济的发展,乡镇企业出口创汇占全国出口创汇总额的比重已由上年的17%提高到24%。出口商品质量和出口企业素质不断提高。近年来乡镇企业出口产品获国际金、银奖和优质奖达20项,还有相当数量的产品获得免检证书,被外商誉为信得过产品。目前乡镇出口企业中经国务院机电出口办公室批准的出口基地企业和扩权企业130个;在国家计委轻纺出口基地建设项目招标中,有78个企业中标;贸工农出口基地企业193个,平均每家公司创汇达330万美元。其中不少乡镇企业已形成企业集团或群体优势,显示了乡镇企业发展对外经济贸易的巨大潜力。

六、面临的困难和需要解决的问题 一是资金、能源、原材料的严重制约和市场疲软的状况不会迅速改变。在资金上,银根继续收紧,企业自有流动资金严重不足(湖南省反映缺30亿元),同时,由于“三角债”增加拖欠了一部分资金,产品滞销压死了一部分资金,“半拉子”工程占用了一部分资金;能源、原材料短缺、涨价,使一部分企业处于停产、半停产状态,国家对一些重要的生产资料实行专营以后,原物资渠道发生阻塞;新渠道未能及时沟通,企业欲购无门。二是结构调整的任务仍很艰巨。在建项目中相当一部分由于资金、原材料短缺,欲上无力,欲罢不能。三是调整中有的政策变化,或有的部门执行中发生偏差,使制约因素增加。1989年税种增加,有的地方新办企业和新产品免税政策不落实,甚至追收以前减免的税款;有的地方工商行政部门将个人承包和合股经营的集体企业登记为个体企业;有的行业主管部门以行业归口为由,划走部分骨干乡镇企业,改变隶属关系。

作者:卢永

外向型乡镇企业

随着乡镇企业的发展,企业素质和产品质量不断提高,生产领域和产品市场不断拓宽,一大批生产企业以勇敢的姿态跻身到世界经济舞台,有成千上万种乡镇企业产品进入了国际市场。乡镇企业为国家出口创汇和在发展同国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方面,都开创了前所未有的新局面。

出口创汇额大幅度上升。1989年乡镇企业出口创汇突破100亿美元,比上年增长30%,占全国创汇总额的比重由上年的17%提高到20%,与1987年全国乡镇企业出口创汇会议提出1990年实现80亿美元的任务相比,提前超额完成任务31.3%。1984~1989年全国乡镇企业累计出口创汇355亿美元。

乡镇企业供应出口商品种类繁多,除军工、高精尖科技密集型产品外,其他类别商品几乎无所不包,并且都有不同程度地增长。1989年乡镇企业出口商品交货额分大类与上年比较:化工20.63亿元,增长37.1%;机械17.93亿元,增长59.7%;矿产18.61亿元,增长37.0%;轻工38.46亿元,增长33.9%;食品34.75亿元,增长28.1%;土产6.83亿元,增长41.4%;畜产14.72亿元,增长27.9%;纺织61.14亿元,增长42.6%;丝织19.39亿元,增长48.7%;服装48.94亿元,增长62.2%;工艺品48.24亿元,增长27.2%;其他40.87亿元,增长25.1%。

出口商品档次不断提高。近几年来,随着乡镇企业技术水平和和管理水平的不断提高,特别是随着沿海地区乡镇企业引进国外先进技术、设备、工艺流程和消化、吸收、改造创新能力的不断增强,已经能够生产若干适应国际市场需要的纺织品、高中档服装、工艺美术品、轻工产品、机械、各类家用电器(电冰箱、电风扇、洗衣机、电热水器等)等经过深加工增值的产品。

近年来乡镇企业外贸生产超前增长。全国乡镇企业出口商品交货额1987年、1988年、1989年分别为162亿元、268.7亿元和370.5亿元,分别比上年增长62.8%、65.9%和37.9%,超过了这三年全国乡镇企业总产值分别增长34.6%、36.3%和14.3%的速度。

“三来一补”、合资合作企业迅速发展。沿海地区乡镇企业在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的大环境下,利用地理、劳力、土地、厂房、优惠政策等优势,吸引外资。其形式从“三来一补”发展到合资合作;规模从几万、几十万美元发展到几百万美元的中、大型项目,形成大中小项目相结合的格局;外资来源从原来的港澳地区扩展到日本、东南亚、西欧、北美等国家和地区以及台湾省;项目结构从引进单

机从事加工装配、维修、服务为主,逐步向引进生产发展生产型、技术密集型和创汇型企业为主;合资合作的时间由短转长(最长的达70年以上)。1989年全国乡镇企业“三来一补”工缴费收入51.15亿元,比上年增长74.2%。仅据福建、江苏、广东、辽宁4省统计,乡镇与客商合办合资合作企业比上年新增500多家。

出口创汇企业规模不断扩大,素质不断提高。全国发展了一批在出口创汇100万美元以上的骨干乡镇企业,在一些沿海省市涌现了一大批国家批准的出口商品基地企业。乡镇企业出口基地建设情况是:经国务院机电办批准的机电出口基地企业130个;在国家计委轻纺出口基地建设项目招标中,有78个企业中标;贸工农出口基地企业193个,平均每个企业创汇达330万美元。这些企业规模大、技术先进,产品畅销国际市场,其中不少已经形成企业集团或群体优势。如北京、大连、无锡、苏州、广州等地的服装出口基地;上海、南通、杭州的丝绸出口群体;东莞、扬州等地的出口玩具生产集团;还有广东顺德县的家用电器、河北涿县的地毯、天津大港的手工工具和小五金等,显示了乡镇企业发展对外经济贸易的现有实力和巨大潜力。

出口商品质量不断提高,在国际市场上赢得了良好的声誉。近年来,全国乡镇企业产品获得国际金银奖和优质奖的达20项之多,还有相当数量的产品获得了免检证书,被外商誉为信得过产品。如工贸合营的江苏无锡华丽西服厂、上海青浦白鹤服装厂、嘉定唐行衬衫厂生产的男女出口服装,获得了“名扬四海”、“远东最佳”的称号。杭州万向节厂生产的汽车万向节,打入美国等发达国家的市场,成为“抢手货”。佛山地区的电风扇,由于款式新,变化快,适应国际市场需要,已成为中国最大的电风扇出口基地。

乡镇出口企业物质技术装备水平和经营管理水平有了明显提高。在出口企业中50%以上引进了各种先进设备,1982年以来,共引进各种先进设备54万多台套,国际标准的产品基本上实现了按国际标准生产。出口企业中普遍推行了全面质量管理或严格了企业质量管理标准。由此取得了综合换汇成本降低,经济效益提高的明显效果。

乡镇企业与外贸部门紧密结合,走出了一条“贸工农”联合的道路。许多地方的外贸部门为使乡镇企业产品打入国际市场,不仅为其提供国际市场信息和稳定的出口渠道,而且有的外贸公司已经把自己的优势与乡镇企业劳力优势、资源优势、产品优势结合起来,建立“贸工农”联合企业。如江苏省吴县的草麻、吴江的丝绸,常熟的脱水蔬菜,昆山的苧麻制品,太仓的珍珠首饰等,都形成了以“贸”为先导、“工”为主体、“农”为基础的出口导向型结构。常州郊区的塑料编织袋、无锡的小五金、江阴的羊毛衫等企业群体,还有参加“金狮”自行车集团、“长城”电扇集团的一些乡镇企业,都是以名、

特、优、新产品为龙头,以骨干企业为中心,与外贸企业建立了巩固的联营合作关系。近年来的实践已经证明:工贸双方采取产销协议、供货合同、技术合作与联营等多种形式的联合,是目前乡镇企业扩大出口创汇的有效途径。

近些年来,国内加工工业的过快增长,加剧了资金、能源、原材料紧张的状况,在治理整顿的过程中国内市场出现疲软,使乡镇企业的生存空间日趋狭小,也迫使乡镇企业走出国门,适应世界市场,在国际竞争中求得生存与发展。1989年在乡镇企业产业结构、产品结构和企业组织结构调整过程中,发展出口创汇企业和产品是一项重要的调整内容。如福建省新办乡镇“三资”企业269个,利用外资协议金额达1.02亿美元。其中著名侨乡莆田县江口镇几乎所有的乡镇企业都实现了由“内”到“外”的转变,全镇外向型企业106个,“三资”企业产值突破亿元大关,收取“三来一补”工缴费9000万港元。广东省仅一年新上外向型乡镇企业2300多个,大大缓解了资金、能源、原材料紧缺和国内市场疲软的矛盾。为解决资金困难,东莞市附近城区两家生产电视机和音响的企业,主动以厂房设备嫁接外资,外商分别投资3900万港元和5000万港元,转为合资企业,产品由“内滞销”转为“外畅销”;顺德县桂州电饭煲厂转产咖啡壶出口,产量从每月1万只提高到1.5万只;中山市天星电子厂原来积压收录机价值700多万元,5~8月全厂处于半停产状态,迫使他们走出去找销路,终于打入了香港市场。9月份恢复正常生产,外商订货36万台,企业又重现生机。

各地乡镇企业在发展外向型经济的过程中,摸索创造了适合不同情况的外向型经济形式。如广东省推广了中山市的五种形式:一是合资经营,双方按比例投资分红,共同管理,利益均沾;二是中方出地搞基建,外商投资办企业,利润分成;三是合同期满的“三来一补”企业改为合资企业,双方增加投资,同外商一起当老板,中方利润增加;四是有偿转让,出租厂房,吸引外资,再建加工区,再转让出租,滚动式地发展;五是以中方的高科技成果吸引外商投资。福建省泉州市还新崛起了15家“中中外”型企业,即乡镇企业与外贸(或其他国内单位)结合再与外商结合,直接进入国际市场。这种形式的企业一般具有结合紧密,投资规模较大,购销渠道稳定,外销量大的特点。泉州市这15家企业年产值都在500万元以上,产品全部出口创汇。

乡镇企业外向型经济蓬勃发展已成定局。乡镇出口企业已达8万多个,布局与整个中国工业分布走向基本一致,大部分集中在沿海地带,占有地域优势;工贸合营、企业集团和企业群体、出口创汇密集区等新的经营形式日渐增多,乡镇出口企业与外贸部门、科技部门紧密结合,乡镇出口企业之间联合协作,整体抗衡能力明显增强,出口商品已远销世界100多个国家和地区。(作者:卢永军)

工 业

煤炭采选业

1989年,全国原煤产量突破10亿吨大关,达到105 415万吨,比上年增长7 428万吨,实现了自1982年以来连续第8年持续、稳定增长。这一年,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煤炭产量持续大幅度增长,全年完成原煤产量35 766万吨,超产2 095万吨;投产矿井23处,新增采煤能力2 039万吨,是投产较多的一年;安全状况连续第四年创出最好水平;主要经济技术指标都比上年有很大提高(见附表)。

一、采煤 1989年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原煤产量实际完成35 766万吨,完成计划的106.22%,超产2 095万吨,是近几年超产较多的一年。洗精煤产量实际完成5 265万吨,比上年增产211万吨。

煤炭产量大幅度增长是通过技术改造,合理集中生产,大力发展采掘运机械化,提高单产单进,实行老矿挖潜新井尽快达产等途径来实现的。1989年总公司所属煤矿采煤机械化程度达到60.01%,比上年提高3.18%,其中综合采煤机械化程度达到35.41%,比上年提高2.08%。综采产量达到10 214万吨,比上年增长近1 000万吨。有17个矿务局采煤机械化程度达到70%以上,有11个矿务局综采机械化程度达到50%以上。生产矿井掘进装载机械化程度达56.85%,比上年提高4.12%,其中综掘程度提高7.44%。有20个矿务局掘进装载机械化程度达到70%以上。采掘运设备管理得到进一步加强。工作面平均个数1 624个,比上年减少35.6个,平均单产达到14 802吨/个·月,比上年增加919吨/个·月,走上了减少工作面、提高单产、合理集中生产的轨道。有30个综采队年产煤炭百万吨以上,比上年增加4个。其中年产量最高的是山西晋城矿务局古书院矿综采二队,达到171.4万吨/年。在3 650个掘进队中有6个综掘队年进尺达到千米。

总公司所属煤矿的质量标准化和现代化矿井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1989年有19个矿务局建成质量标准化矿务局,75%的矿井达到质量标准化标准;又有4个矿务局(大同、阳泉、西山、龙口)和24个矿井实现现代化局矿。总公司系统已累计建成现代化矿井47个,现代化矿务局8个。企业整体素质和管理水平有新的提高。大同矿务局荣获全国企业管理最高奖——金马奖。有17个矿务局、公司、机厂被评为国家二级企业。

安全生产1989年又上了新台阶,连续4年创出安全生产最好水平。全年事故死亡人数比上年下降了16%,百万吨死亡率下降20%。兖州、晋城、新汶三个矿务局分别创出连续产煤1 000万吨、600万吨、500万吨无死亡事故的好成绩。

二、煤炭加工 总公司入洗原煤达到1.27亿吨,比上年增加800万吨,是近年增长幅度最大的一年。精煤产量达到5 265万吨,比上年增加211万吨。精煤灰分与上年持平,达到10.25%,比目标降低0.35%。精煤水分达到10.99%,首次降到11%以下,为历史最好水平。新创三个国家优质产品,其中金牌一块(凤凰山矿选煤厂九级洗中块无烟煤);银牌两块(八一矿选煤厂八级精煤和大屯选煤厂冶炼六级精煤);部优产品10个。洗煤洗水闭路循环工作有新进展,1989年达到标准的选煤厂有74个,比上年增加18个。有50个选煤厂实现质量标准化,有4个建成现代化选煤厂,株州选煤厂还获得国家质量管理奖。

煤炭质量方面,商品煤灰分和含矸率全面完成国家计划。商品煤灰分18.01%,比计划降低1.99%。含矸率0.09%,比计划降低0.16%。两项均为历史最好水平。商品煤水分7.52%,比目标降低1.48%。商品煤加工比重达到96.58%,直销原煤降到3.42%。

三、煤矿基本建设 总公司全年基本建设投资完成525 252万元,为年计划的95.8%。投产矿井23处、能力2 039万吨。其中投产新井17处、1 453万吨,扩建井6处、586万吨。投产洗煤厂7处,新增原煤入洗能力1 390万吨。井巷进尺完成19.08万米,超计划9 400米。地质勘探全年提交各类地质报告88件。设计单位完成矿区总体设计2部,完成初步设计25部,洗煤厂初步设计15项。完成施工图纸24万张。

四、劳动生产率 总公司1989年原煤全员效率达到1.157吨/工,比上年提高0.047吨/工,增长4.23%。其中晋城、潞安矿务局达到4吨/工以上。大同、邢台、兖州矿务局达到2吨/工以上。

五、多种经营 1989年总公司继续贯彻执行原煤炭部确立的“煤炭生产、基本建设、多种经营三个主体”的发展格局,煤矿集体经济不断壮大,到1989年,总公司系统煤矿全民多种经营综合利用完成产值25亿元,实现利润3亿元,出口创汇2 000万美元。统配及省属以上煤矿集体经济安置人员12.75万人,完成产值43.49亿元,实现利润1.83亿元,上交税金1.65亿元。煤矿集体经济的产业和产品结

构在治理整顿中得到进一步调整,较多的企业开始从安置型向效益型转变,为煤炭工业持续、稳定、协调发展作出了贡献。

六、煤炭供需形势 一年来,经过煤炭战线广大职工的努力,煤炭生产发展比较好,煤炭的供需矛盾有所缓和,对国民经济和人民生活的稳定做出了贡献。但是从根本上看,煤炭生产同国民经济的发展仍然是不相适应的。供需缓和的一个重要原因,是整个经济的发展速度放慢,对能源的需求量减少。今后经济发展保持一个适当的速度,煤炭的供应将仍然比较紧张,因此,煤炭工业在国民经济发展当中仍然是一个薄弱环节。

七、煤炭出口 1989年煤炭出口1529万吨,创汇额达5.5亿美元,分别比上年实际增加7%和15%,均创历史最好水平。1978年中国煤炭出口的国家地区只有3个,到1989年已扩大到20多个,并进入欧洲、美洲煤炭市场。1989年,尽管受国内煤炭供应一度紧张,出口煤货源不足,铁路、交通运输制约等影响,但是有煤炭出口任务的单位和矿点,千方百计克服困难,坚持执行订货合同,保证出口货源,在外贸、铁路、港口、商检、海关等部门的支持下,使中国煤炭出口创年出口数量、月出口数量和创汇额三个新纪录,较好地完成了煤炭出口任务。取得上述成绩,还由于煤炭出口重新实行统一经营,结束了1988年多家经营、多头对外的混乱局面。

八、煤矿机械制造 重点骨干煤机厂全年实现产值13.6亿元,完成产量20.2万吨。年人均劳动生产率达到了17766元,为计划的117%。“六五”末和“七五”初通过技贸结合和合作生产的引进技术项目,如AM-50掘进机、JF-200安全监控系统、S-100掘进机等主要项目,都已经过消化吸收,于1989年进行了国产化验收和鉴定。

九、煤炭科技、教育和情报出版 1989年共取得300多项科研成果,有6项获国家科技进步奖,有2项获国家发明奖。采煤机械化、煤矿安全、加工利用等科技攻关取得了重大突破。确定了“八五”期间50项重点科技攻关任务和100项重大科技推广项目。

煤炭教育方面,各煤炭高等学校招收新生9500人,在校生33000人。管理干部学院和成人大中专共招生9500人,普通中专招生9400人,技工学校招生4.6万人。普通大中专毕业生总数17928人。

煤炭情报出版方面,全年收集各类文献资料1700多种,完成情报课题60项,出版图书181种、151万册。

表1 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系统主要产品产量

单位:万吨			
项 目	1988年	1989年	1989年 比1988 年±
一、原煤产量			
全 国	97 987	105 415	7 428
其中:总公司	33 152	34 680	1 528
二、炼焦用洗精煤产量	5 054	5 265	211
三、列入计划的无烟块煤 产量	950	1 053	103

表2 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系统经济技术指标

	计算单位	1988年	1989年
产品质量			
商品煤灰分	%	18.33	18.01
商品煤含矸率	%	0.11	0.09
洗精煤灰分	%	10.25	10.25
洗精煤回收率	%	55.48	55.87
实物效率			
原煤全员效率	吨/工	1.11	1.157
回采工效率	吨/工	5.322	5.594
掘进工效率	米/工	0.115	0.115
材料、电力消耗			
原煤坑木消耗	立方米/ 万吨煤	43.12	39.49
企业坑木消耗	立方米/ 万吨煤	48.65	44.69
综合电力消耗	度/吨煤	37.63	38.97
开拓进尺	万 米	54.76	55.44
采区回收率	%	79.17	79.28

表3 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系统统配原煤产量构成

单位:万吨				
	1988年		1989年	
	产 量	比重(%)	产 量	比重(%)
原煤产量总计	33 152	100	34 680	100
一、矿井产量	31 331	94.5	32 661	94.2
其中:回采	27 648	83.4	288.46	83.2
掘进	2 769	8.4	2 773	8
二、露天产量	670	2	913	2.6
三、其它产量	1 151	3.5	1 106	3.2

表 4 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系统基本建设

	1988年	1989年		1988年	1989年
一、基本建设投资总额(万元)	674 888	727 268	扩建	9—925	15—827
其中:国家投资	445 975	437 226	3. 本年新开工	59—1 820	81—3 236
二、煤矿建设规模※(处—万吨/年)			其中:新建	42—1 101	53—2 227
1. 上年末续建	269—15 463	278—14 376	扩建	17—719	28—1 009
其中:新建	183—10 402	194—9179	4. 本年末续建	265—13 997	302—14 807
扩建	86—5 061	84—5 197	其中:新建	185—9 180	205—9 428
2. 本年投产	43—3 302	57—2 805	扩建	80—4 817	97—5 379
其中:新建	34—2 377	42—1 978	三、投产洗煤厂能力(处—万吨/年)	4—390	11—1 840

※ 设计能力为3万吨/年及以上的矿井(露天)

(作者: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 梅岩)

煤炭采选业主要经济指标

项 目	单 位	1988年	1989年	项 目	单 位	1988年	1989年
一、年末企业总数	个	9 230	9 327	其中:全民所有制独立核算工	亿 元	254.25	323.86
其中:全民所有制独立核算工	个	1 748	1 762	业企业			
业企业				九、独立核算工业企业净产值	亿 元	129.12	160.24
集体所有制独立核算工	个	7 470	7 549	其中:全民所有制独立核算工	亿 元	103.89	121.31
业企业				业企业			
二、年末职工总数	万 人	565.25	587.23	十、独立核算工业企业实现利润	亿 元	- 12.84	- 26.72
其中:全民所有制独立核算工	万 人	458.30	470.29	其中:全民所有制独立核算工	亿 元	- 17.67	- 36.68
业企业				业企业			
集体所有制独立核算工	万 人	106.32	116.16	十一、独立核算工业企业实现税	亿 元	10.66	14.49
业企业				金			
三、职工工资总额	亿 元	96.60	122.78	其中:全民所有制独立核算工	亿 元	8.77	11.70
其中:全民所有制单位	亿 元	91.04	114.39	业企业			
集体所有制单位	亿 元	5.56	8.39	十二、独立核算工业企业主要经			
四、独立核算工业企业固定资产	亿 元	795.87	919.85	济效益指标			
原值				1. 每百元固定资产原值实现	元	38.89	44.36
其中:全民所有制独立核算工	亿 元	757.98	868.77	的产值			
业企业				2. 每百元固定资产原值实现	元	-0.27	-1.33
五、独立核算工业企业固定资产	亿 元	531.73	622.46	的利税			
净值				3. 每百元资金实现的利税	元	-0.37	-1.74
其中:全民所有制独立核算工	亿 元	503.03	583.28	4. 每百元工业总产值实现的	元	-0.71	-3.00
业企业				利税			
六、独立核算工业企业流动资金	亿 元	131.26	185.98	5. 每百元销售收入实现的利润	元	-3.47	-5.52
其中:全民所有制独立核算工	亿 元	106.69	151.11	十三、全民所有制独立核算工业	元/	3 856	4 041
业企业				企业全员劳动生产率	元/人、年		
七、全民所有制固定资产投资总	亿 元	106.70	122.30	集体所有制独立核算工业企	元/	4 146	4 481
额				业全员劳动生产率	人、年		
其中:基本建设投资	亿 元	63.50	70.51				
八、独立核算工业企业总产值	亿 元	309.48	408.09				

注:职工工资总额为县以上的全民和集体所有制工业企业的数字,其它指标均为乡以上独立核算工业企业的数字;工业总产值按当年价格计算(以下各表——《××业主要经济指标》同)。